

## 特别声明

该资料来源于网络，北京首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仅负责整理收集，不保证资料完整性和安全性，下载者使用前请使用杀毒文件查杀病毒，若有使用文档导致损失与首安信息无关，此资料请在不做商业用途的范围内有限使用，严禁传播。资料原始版权所有人如果认为有侵权，请联系首安信息，我们将及时删除有关信息。

如需更多具有知识产权的资料、文档、规范、法规请登录我们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专题网站查询网址：<http://aqbzh.soian.com/>，有任何问题可以致电我们公司热线服务电话

400-650-8551。需要做安全生产标准化资料准备、自评、评审达标相关工作可以参考试用

我们的产品：[http://aqbzh.soian.com/9l\\_cpsy/Logon.aspx](http://aqbzh.soian.com/9l_cpsy/Logon.aspx)

北京首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成员单位，是国内首家致力于大中型企业安全生产（HSE）信息化的专业服务供应商，公司前身是三峡工程安全管理信息化项目课题组，是安全生产信息化领域的排头兵和倡导者。我们可以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安全管理信息化解决方案，目前已成功实施的案例包括航空航天、装备制造、石油、民爆、港口、粮食加工等多个行业的龙头企业。“科学优化管理，信息铸就安全”，首安信息愿与您精诚合作，共赢安全。首安信息官方新浪微博地址：<http://weibo.com/soian2009>

### 北京总部：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金远见大厦7层，100085

电话：(全国)400-650-8551 （华北）010-82893529

### 杭州办事处：

杭州市下城区建国北路莫衙营46号，310004

电话：0571-85330440

传真：0571-85194455

## 目 录

### 四、机加工安全操作规程

- 1、车工安全操作规程.....42
- 2、钻床安全操作规程.....43

### 五、机械维修安全操作规程

- 1、钳工安全操作规程.....43
- 2、电气焊工安全操作规程.....45
- 3、沙轮机安全操作规程.....47
- 4、手持电动工具安全操作规程.....47
- 5、交流电焊机使用安全操作规程.....48

### 六、电气仪表安全操作规程

- 1、电工安全操作规程.....49
- 2、照明灯安全操作规程.....50
- 3、行灯安全操作规程.....51
- 4、仪表工安全操作规程.....52

### 七、其他安全操作规程

- 1、电石破碎工安全操作规程.....53
- 2、钢瓶维修工安全操作规程.....54
- 3、押运员、装卸工安全操作规程.....55
- 4、质检员安全操作规程.....56
- 5、库工安全操作规程.....57
- 6、起重工安全操作规程.....60
- 7、高处作业安全操作规程.....61
- 8、配电所（室）、整流安全技术操作规程.....63

9、低压干燥器更换无水氯化钙安全操作规程.....63

10、高压干燥器更换无水氯化钙安全操作规程.....64

## 四、机加工安全操作规程

### 车工安全操作规程

#### 1、车件卡活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 卡装偏心工件时，必须保持重心平衡。在轻的一面夹上偏心堕陀配重要夹紧，以防甩掉。

(2) 加工细长件时，要根据工件外径和长度需要，架设跟刀架或中心架、对超出床尾的加工件，要采取安全措施用木块塞紧或架设托架，采用低转速加工。

(3) 用顶尖顶住整个工件时，尾座套筒伸出长度不准超过规定。

(4) 刀架上压刀螺丝，顶尖中心架及各部定位螺丝等必须坚固，方可进行工作。

(5) 不准将加工件夹在卡盘上和顶尖之间调直。

#### 2、切削加工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1) 加工不规则工件时不得高速切削。

(2) 消除切削的铁屑时要用铁钩清除。

(3) 机床套扣时除专用工具外不得开车加工。

(4) 严禁用无柄锉刀光活或倒角。

(5) 装卸工件后，其卡盘搬手要立即拿下。

(6) 严禁开动机床注油挂轮及修理。

(7) 不得在车床转动时测量工件。

(8) 床面上及各滑动部分、机床导轨面禁止放任何工具和杂物。

(9) 高速切削时，发现长铁屑应立即调整刀具使其断屑，并要佩戴防护眼镜。

(10) 不准用手摸转动着的工件。

(11) 不准开车上卸卡盘。

(12) 磨刀时，戴好眼镜站在砂轮侧面。

(13) 长铁屑要用铁钩清除。

(14) 加工有飞散碎片和粉末工件要戴眼镜。

#### 3、工作完毕后

(1) 工作后要将刀架退到安全位置，拉下电闸，清擦机床、清理工作现场，部件要放整齐。

(2) 认真填好工作记录。

## 钻床安全操作规程

- 1、工作前钻头要卡牢，装卸钻头时，必须停止运转。
- 2、加工不同材质薄工件时，应选磨钻头角度，垫好木板，工件卡牢并使用平头钻，以防损坏工件。
- 3、空车试运转，运转待正常后方可进行钻孔。
- 4、检查工件是否卡牢，压紧。
- 5、工作中被加工工件必须符合要求，超过额定负荷不得钻孔。
- 6、工作中禁止用手触摸旋转的钻头，禁止用手清除钻屑，停车用钩子或刷子清除。
- 7、在离开岗位或更换切削工具、调速、测量尺寸、调整卡具、卡紧、找正时必须停车。
- 8、钻孔深而钻屑不易外出时，应交替进行，即钻进和退钻除屑。
- 9、在钻孔过程中，如遇停电和机床发生故障时，应及时退出钻头，然后切断电源。
- 10、在钻孔时，操作人员禁止带手套，头部不得靠近旋转部分，并禁止用管子套在进钻手柄上加压钻孔。
- 11、工作后，将操纵手柄放在零位，切断电源，卸下钻头，清扫铁屑擦好机床，加好润滑油，清扫场地后方可离开。

## 五、机械维修安全操作规程

### 钳工安全操作规定

- 1、工作前，应穿好规定的个人防护用品，女工戴好防护帽，发辫放帽内。
- 2、检查所用的工具和设备如搬子、大小锤、扁铲、锯、锉、虎钳子、砂轮机和手动工具等是否安全与完善，否则不得使用，严禁使用坏工具。
- 3、检查工作专场，清除尖锐物件，防止伤人，凡是钳工案子都要备有安全网。
- 4、到外车间工作时，首先作好准备，提出安全措施后，可以进行工作。
- 5、禁止将易燃的材料放在钳工的工作台上。
- 6、工作中，在工作台铲水口、毛刺、剔槽时必须戴好防护眼镜和架设防护网，打锤时要注意周围行人，严禁戴手套操作。
- 7、研活时，不要用力过猛，刮活时应两脚前后站立，严禁使用没柄刮刀、锉刀，严禁以板子去代替手锤和橇棍使用。
- 8、装卸弹簧时，对面不准站人，严禁用铁锤直接打击，淬火工具及物件，需要打击时，应用铜锤或垫上、垫后捶击，不准用锤头当垫铁。
- 9、使用各种设备时严格遵守设备安全操作规程。

10、使用手扶电动工具，要首先检查检验日期是否符合要求，然后找电工接线，操作时，戴好绝缘手套，注意运转情况，发现异常及时清修，用后找电工拆除。

11、从事三米以上的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架好安全网，并在地上，圈上围栏，严禁他人通过。上下交叉作业要配合协调，并戴好安全帽，高空作业者，必须经医生检查合格，对患心脏病、高血压、晕昏、癫痫病等不得安排高空作业。

12、检查或修理设备时，要先切断电源，卸下皮带架，设固栏安装维修，检修完工后的试运转工作，应召电工接线，非电工严禁动用电器设备。

13、维修带压力设备，要先将压力排出后，再修理，不准随意拆除设备上的安全防护装置，不准带压修理。

14、使用虎钳子卡工作物时，只许使用钳口最大行程的三分之二，夹活时，不要用力过猛。

15、各种设备、打压试验时，一定要选好地点，设专人负责，升压时，不得随便敲打调整。

16、检修设备时，要和各有关方面做好联系，电动设备必须首先切断电源，卸下传动带，挂上明显的停车标志牌，严禁在试车时进行调整工作。

17、使用板子注意事项：

(A) 板子保持完好，板口要恰好与螺帽适合。

(B) 工作时，不得用力过猛搬动，禁止用套管扳动，按规定使用。

(C) 板子不准做捶击工作物使用，或当撬杠使用。

18、使用一切易燃危险品时要专人、专资，做到专管专用。

19、使用手锤或大锤注意事项

(A) 锤头必须牢，锤把有裂纹不得使用。

(B) 打锤时，要注意周围其它工作人员。

(C) 打手锤时，不得戴手套

20、工作完毕后，现场清理干净，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 电气焊工安全操作规定

### 一、电焊工安全操作规程

1、焊工必须检查身体合格，熟知本工种安全操作规程，经专业安全技术考试合格，持有“特殊工种操作证”后，方能独立操作。

2、焊接场地应保证足够的照明和良好的通风，禁止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并应具备消防器材。

3、工作前，必须穿戴好防护服、绝缘胶鞋、焊工手套、防护眼镜或面罩等必要的防护用品，检查设备、工具是否完好，水源、气源、电源及接地线必须处于良好状态。

4、工作时，电焊机接地线、零线和焊接工作回线都不准搭载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上，也不准接在危险

物品的管道和电力、仪表保护套管以及设备上。

5、施焊现场应进行栏护，多人作业要互相配合。

6、助手必须懂得电、气焊的安全常识，焊接操作者必须注意助手的安全。

7、在清理焊皮敲击焊渣时，必须戴好防护眼镜，防止渣粒崩出伤眼。

8、吊运物件必须遵守“行车工安全操作规程”，并与行车工、搬运工密切配合，堆放物件要稳妥，不宜过高。

9、下雨天不准进行露天焊接工作，在潮湿地方工作时，电焊机必须经电工检查合格，工作人员应站在铺有绝缘物品的地方，注意防止触电。

10、设备发生故障应先停机，切断电源，然后方可检查修理，电器故障必须由电工检修，焊工不得擅自修理。

11、高处焊接、切割应遵守《高处作业安全规程》，必须系好安全带，并设人监护，焊接处下面不准有人或易燃易爆物，电焊工不准将工作回线缠绕在身上，切割时应应对切掉物件采取安全措施，防止落下伤人或因火花飞溅引起火灾。

12、对充装有毒、有害、易燃易爆介质的容器、油桶、管道和零部件进行焊接时，必须办理动火证，事先要进行检查，隔绝、清洗、置换，采取必要安全措施，待分析合格后，方准作业，密闭容器必须消除密闭状态，严禁带压施焊。

13、在焊接、切焊密闭空心工作时，必须留有出气孔，在容器内焊接，必须符合罐内作业安全要求，保证通风良好，照明电压应采用 36V，监护人员不得擅离岗位，罐内作业严禁充氧。

14、禁止在受热后能分解出有害物质的涂层或衬里的容器内焊接。

15、工作完毕应检查和清理现场，灭绝火种，切断电源后方可离开工作场地。

## 二、气焊工安全操作规程

1、气焊工工作前必须穿戴好劳保用品，对使用的工具，要做全面检查。

2、在通风不良的地点或在塔、罐容器内作业时，应先在外面点好火，而后再开始工作，并要先办理入罐许可证手续。

3、在易燃易爆危险区域内动火，应按规定办理动火许可证手续。

4、高处作业时必须按“高处作业安全操作规程”执行。

5、使用乙炔瓶安全操作规程

(1) 乙炔瓶禁止倒置或卧放。

(2) 乙炔瓶内压力不得低于 0.01MPa 。

(3) 夏季乙炔瓶严禁曝晒，不得存放在高温场所。

(4) 搬运乙炔瓶要轻拿轻放，不得用力碰撞、摔倒，不能和易燃品存放在一起。

(5) 开闭乙炔瓶和气压表时，人体或头部要侧于瓶旁。

(6) 禁止用易产生火花的工具去开启乙炔瓶阀门。

## 6、使用氧气瓶安全操作规程

- (1) 气瓶不准放置在易跌落和外来物撞击的地方，禁止曝晒及受高温，应与空瓶分开存放。
- (2) 气瓶严禁与油类接触，不准和易燃物品（包括气体放在一起，气瓶应放牢固，搬运时应有橡胶垫圈，禁止肩扛和滚动）。
- (3) 气瓶内的气体不准全部用完，应留有不少于 0.05MPa 的剩余压力。
- (4) 气瓶口应有完整的帽盖，装盖前先用风吹掉脏物，开闭气瓶阀门和气压表时，人体或头部要侧于瓶旁。

## 7、在焊割工作中

- (1) 不准在有压力（液气体）、带电设备、装有易燃易爆、有毒物品和储有易燃易爆物品的室内进行焊割。
- (2) 在容器内焊割，必须有人监护，临时停止工作，要将焊割把子关好，移出容器处，以防乙炔泄露，容器爆炸。
- (3) 乙炔氧气软管接头处要严密不得漏气、不准接触油类、腐蚀溶液、高温管道，横过马路或通道时应加护管。
- (4) 氧气钢瓶与乙炔瓶应保持 5 米以上，气瓶距明火至少 10 米以上，严禁一只乙炔钢瓶同时多人共用。动火周围 10 米内应无可燃易爆品。
- (5) 不准将氧气瓶、乙炔瓶放置在化工管架、动力管道下方。

# 砂轮机安全操作规程

- 1、工作前，启动检查机械各部位，如螺栓和砂轮夹板有无松动，砂轮有无裂纹，砂轮的防护罩是否牢固，检查完毕认为没有问题后，再启动并待其运转正常后，方可使用，无防护罩不准使用。
- 2、工作中，磨工件时必须戴眼镜，人要站在砂轮侧面，禁止站在砂轮对面。
- 3、砂轮不圆，过薄或因磨损过多而露出夹板边缘不到 2.5mm 时，应调换新砂轮片，否则不准使用。
- 4、在运行中发现声音不正常，应立即停机，予以修理，否则不准使用。
- 5、砂轮机只许磨小件，不准磨过大的工件。
- 6、磨工件时不许震动砂轮和不准磨有震动的工件。
- 7、砂轮机只允许磨钢、铁等黑色金属，不准磨软的有色金属和非金属件。
- 8、砂轮机不允许装倒顺开关，遇到中途停电时，应立即切断电源。
- 9、磨工件时，应使工件缓慢地接触砂轮，不准用力过猛或撞击。
- 10、磨容易碰碎砂轮片的工件时，应设防护遮板或细丝网挡板。
- 11、不准二人或多人同时合用一个砂轮。



- 12、磨削件不得超规定尺寸和规定重量。
- 13、工作后切断电源。

## 手持电动工具安全操作规程

### 一、通用安全操作规程

- 1、工具使用前应着重检查各部位是否完好无损，以及使用中可能出现的危险和相应的防护措施。
- 2、工具在使用前，操作者应认真阅读产品使用说明书或安全操作规程，详细了解工具的性能和掌握正确的使用方法。
- 3、在一般作业场所，应尽可能使用 II 类工具，使用 I 类工具时还应采用漏电保护器，隔离变压器等保护措施。
- 4、在潮湿作业场所或金属构架等导电性能良好的作业场所，应使用 II 类或 III 类工具。
- 5、在锅炉、金属容器、管道内等作业场所，应使用 III 类工具，或装设漏电保护器的 II 类工具。III 类工具的安全隔离变压器，II 类工具的漏电保护器及 II、III 类工具的控制箱和电源连接器等必须放在作业场所的外面，在狭窄作业场所应有人在外监护。
- 6、在湿热、雨雪等作业环境，应使用具有相应防护等级的工具。
- 7、I 类工具电源线中的绿/黄双色线在任何情况下只能用作保护线。
- 8、工具的电源线不得任意接长或拆换，当电源离工具操作点距离较远而电源线长度不够时，应采用耦合器进行联接。
- 9、工具电源线上的插头不得任意拆除或调换。
- 10、插头、插座中的接地极在任何情况下只能单独联接保护线，严禁在插头、插座内用导线直接将接地极与中性级联接起来。
- 11、工具的危险运动零部件的防护装置（如防护罩、盖）等，不得任意拆卸。
- 12、禁止在带负荷的情况下，拔插销或拉电源开关，应在停机后进行。
- 13、在使用时发现电气缺陷时，应立即找电工检修，否则不准使用，禁止非电气人员随意拆修。
- 14、在易燃易爆场所，使用手持电动工具从事可能产生火花、高温的作业，必须严格执行动火作业制度。

## 交流电焊机使用安全操作规程

- 1、使用前，必须有检查合格证方可使用，使用前必须安上良好的接地线。
- 2、检查一二次线接头是否牢固，使用中应控制温度在 60℃ 以下，超过该温度应采取降温措施。
- 3、电焊机的一次电源线和二次手把线必须用胶皮软线，并不得有漏电处，安卸电焊机一次电源线时必须

须经过电工负责安卸，并应经过保险丝不得按错，调节变压器时，必须使用手柄，移动电焊机时，不得用电缆拖拉。

4、电焊机必须安设在不易被撞坏和干燥处，而且不得于明火炉及高温设备太近，如果手把线必须横道时，要采用架空，以免人踏车压损害电线造成事故。严禁接触初级线路的带电部分，以防触电伤亡。

5、定点有效，用后盘好电线，拉下电闸。

6、借用电机必须通过负责人，使用前后，非专管人员要互通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向负责人汇报，以免产生后患。

7、电焊机次级开关板的接线铜片，必须旋紧，以保证接触良好，否则再接触处就会发热而烧毁电焊机线圈，亦会烧毁接线螺栓和螺帽。

8、工作后，切断电源，保养设备。

## 六、电气仪表安全操作规程

### 电工安全操作规程

1、操作人员思想要集中，线路在未经经验明确确实无电前，应一律视为有电，不准用手触摸，不可绝对相信绝缘体。

2、详细检查自己所用的工具及安全防护用具是否安全可靠。

3、使用测电笔不准超出使用范围，一般电笔只许测 500V 以下的电压。

4、电工人员要严格执行电工部门的有关安全规定。

5、禁止带电操作，如必须带电作业时，要经领导批准方可进行并有适当的预防措施。

6、检修电气设备时必须断开电源，并在开关处悬挂标志片或设专人监护。

7、拆除线路后，带电的线头必须及时包扎好。

8、安装灯头时，开头必须控制火线，灯口处必须接在零线上。

9、选用保险丝容量大小必须合适。

10、金属电器外壳都必须实行可靠的接地，接地电阻不得大于 4 欧姆。

11、设备安装时，要进行详细检查电气的绝缘电阻，并按说明书的各项要求进行调整试验。

12、临时工作中断或每班工作前，必须重新验明无电、检查接地装置是否可靠。

13、带电作业时，严禁使用通心螺丝刀和钢卷尺。

14、电工人员对所属的电气设备要经常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消除。

- 15、电气工作人员应熟悉本企业生产厂房、仓库、贮罐的防火防爆要求和电气设备、线路布置情况，应熟练掌握“触电解救法”和“电气火灾扑救法”。
- 16、在计划检修期间的停电或部分停电工作必须事前办理工作票等手续。
- 17、工作结束后，施工负责人员必须查明全部工作人员量是否已经撤离操作地段。清点工具仪表是否齐全，再拆除接地装置和警告片，安装好防护装置，清理好工作现场，然后退回工作标志，工作负责人填好工作票后，送给有关人员作好送电准备。
- 18、检查使用工具、安全防护用品（具）是否良好可靠。
- 19、使用梯子时，梯子与地面之间的角度以 60 度为宜，在水泥地面上使用梯子，要有防滑措施，操作时要有人扶梯子，使用人字梯挂钩必须挂牢。
- 20、登杆工作一定要扎好安全带，带好安全帽，安全带不准栓挂在横担上，要设专人监护，要防止安全带从杆顶脱出。
- 21、两人同登一杆工作时，先登者只有等另一人选择对工作位置后，方能开始工作。
- 22、登杆之前，必须先验明无电，再开始工作，为了防止中途送电，线路必须挂临时接地线。
- 23、雷雨及大风天气禁止在架空线路上进行工作。
- 24、工作完毕送电前必须拆除临时接地线，收拾好工具材料，并和有关人员联系好方可送电。
- 25、喷灯油量不得超过四分之三，打气要适当，不得漏油、漏气。
- 26、弯管时，砂子必须干燥，弯曲方向范围内不准有人。
- 27、打墙眼时，要站在牢固的脚手架上，使用梯子时须拴牢，打锤时要密切联系，并随时注意锤头是否牢固。
- 28、发生触电要立即切断电源，或用木棒挑开电线，使触电者迅速脱离电源，并立即按正确的方法进行抢救（如进行人工呼吸，严禁打强心针）。
- 29、发生火警时，立即切断电源，用 1211 或干粉灭火器扑救。
- 30、安装拆除线杆时，要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
- 31、进入有毒、有害的场所工作时，要与当班操作负责人联系，应具备有必要的防护用具，采取防护措施。
- 32、必须在室内进行电缆焊接时，应事前做好防火措施。
- 33、杆上作业时，地面应有人监护。

## 照明灯安全操作规程

- 1、厂内照明应由变电所、配电室供给，照明电源应独立配置，应与生产用电设备电源、仪表电源分开。
- 2、灯头对地距离应不小于以下规定：室外 3 米，生产车间 2.5 米，一般室内 2 米，在危险场所灯具的安装高度在 2.2 米，在无繁殖出点措施的局部照明及各种场所的手提灯使用的电压不得超过 36V。
- 3、螺口灯头应采用具有安全护罩的胶木灯头，接线应正确。

- 4、密闭式电灯及 150 瓦以上的灯泡应采用瓷灯头，不准使用胶木灯头，灯头不能有开关和插座。
- 5、采用 36V 或 12V 照明，变压器一次侧应采用护套的三芯软线，长度一般不得超过 2 米，对于移动范围不大的局部照明，二次侧应采用 0.75m<sup>2</sup>以上的软铜管，对于范围移动大的行灯，二次侧应须采用有护套的软线，行灯应有完整的保护网。
- 6、用于室外的路灯及露天壁灯均应单独装设保险器。
- 7、可转的照明器具的导向应用移动（耐磨）电缆，禁止使用线头代替插头直接插入插座内。
- 8、灯具、日光灯的整流器等发热设备的安装，应离开可燃液体，整流器应装载明显易检修的地方，不准设于顶棚内。
- 9、灯具安装要牢固可靠，室外灯具安装除要考虑承受本身重量外，还要考虑风力的影响。
- 10、照明装置，应采用保护接零（或接地）措施，保护零线（或地线）与工作零线应分开。
- 11、照明线路的开关应能同时切断相线和零线，只有在危险性较小的场所才允许使用单刀开关装在相线上，不同电压等级的插座应有明显的区别，以免弄伤。
- 12、当工作照明因故障或停电而熄灭后，由于正常工作的中断，会造成误操作，以致发生爆炸、火灾、人身伤亡或生产秩序混乱等事故的场所，应装设事故照明。
- 13、供继续工作用的事故照明，应由独立电站供电。
- 14、正常照明因故障熄灭后，事故照明应自动投入，同时应装设信号灯和报警装置，对电源正常与否加以检视。
- 15、当事故照明采用直流电供电，且直流电还供给保护及控制线路用电时，事故电路照明必须以工作照明线路中最近的工作中性线引出专用的保护中性线作为保护之用。
- 16、当只须装设小量的事故照明时，可采用成套应急照明。
- 17、所有照明金属管、支持物、照明箱、照明盘均应接地。
- 18、电线管布线时，同一回路电线应放在同一管内。
- 19、电线管路不准在烟道和其他发热体上装设，与暖气管、上下水道交叉时，距离不少于 0.5 米。
- 20、木板槽布线时，线槽每一沟只许装一根电线，木槽内不准有接头。

## 行灯安全操作规程

- 1、行灯电压不得超过 36V，在潮湿场所及塔罐等金属容器内行灯电压不得超过 12V。
- 2、安全电压应有双圈变压器供给，不准用自耦变压器或串接电阻降压供电。
- 3、变压器外壳必须接地。
- 4、为防止事故，行灯变压器原副边均应装设熔断器。
- 5、进入易燃易爆场所及使用挥发性强的液体时，必须使用防爆行灯。

- 6、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将行灯变压器带入炉膛或金属容器等内部使用。
- 7、行灯变压器严禁超负荷使用。
- 8、行灯照明线不得有破损短路和漏电现象。
- 9、行灯变压器不得放在塔、罐等容器内。

## 仪表工安全操作规程

- 1、仪表工应熟知所管辖仪表的有关电气和有毒有害物质的安全知识。
- 2、仪表工必须认真学习，严格遵守仪表工安全操作规程。
- 3、工作认真仔细，精力集中，不得乱动与自己无关的设备仪器。
- 4、工作前穿戴好劳保用品，正确使用防护用品。
- 5、工作前仔细检查所用工具和仪器及校验设备状态是否良好。
- 6、登高作业要遵守“高处作业安全操作规程”，如需动火和入罐须办理动火许可证和入罐许可证手续。
- 7、严禁用汽油等挥发性强的可燃液体擦洗设备、用具及衣物。
- 8、易燃易爆、有毒物品存放指定地点，专人保管，严格遵守危险品管理制度。
- 9、严禁汞与氨接触，氧气与油接触。
- 10、仪表工应掌握防火知识和学会使用消防器材。
- 11、仪表工从事有关电气施工或作业，应遵守电气工作安全技术规程及有关规定，并且到哪个工序工作时，同时也要遵守该工序的安全操作规程。
- 12、检修就地仪表时，仪表工应熟悉了解工艺、管道、容器的介质压力和温度。
- 13、仪器、仪表要有良好的接地线。
- 14、仪表检修时，应将设备余压、余料泄尽，切断水、电、气及物料来源。
- 15、仪表电源开关与照明或动力电源开关不得共用，在防爆场所必须选用防爆开关。
- 16、在仪表和电器设备上严禁放置导体和磁性物品，严禁带电拆装仪表。
- 17、检修或排除故障时，须与岗位主操作人员联系，并研究安全措施，密切配合，对重要环节、联锁控制系统危及停车时，须与车间和生产部联系后方可进行工作。
- 18、维修人员必须熟悉工艺流程、自控系统、检测系统的组成和结构，端子号与图纸全部相符，方可进行处理，故障处理前要做好准备。
- 19、正常维修或进入控制盘时，必须精心操作。轻拿轻放，不得碰掉任何导线、插头或仪表部件，正常开车时严禁敲击，防止联接按钮或继电器接点动作发生故障。
- 20、拆装仪表对各种带压、带料管线、阀门处理时，必须关掉仪表阀门，放掉压力，卸尽物料后方可拆装，拆装仪表时均应该在侧面。
- 21、冬季检修仪表要做好仪表防冻工作，防止仪表管线冻坏，造成事故。

- 22、检修、拆卸化工设备上的仪表必须两人（一人监护）。
- 23、拆卸有碱、有毒气体等危险介质仪表时，必须清洗置换合格后方准施工。
- 24、将停止运转的仪表或现场检测表拆回，生产车间必须记录在案，以防操作工误操作造成事故。
- 25、对现场的仪表，中间接电盒、分线箱要做好防水、防潮、防腐、防冻工作，以保证仪表安全运行。
- 26、在蒸汽系统工作时，应防止烫伤和仪表过热，与氧气、乙炔接触或在附近工作时，严禁油脂、烟火。
- 27、如发现仪表运行异常，尚未查出原因时，仪表又自行恢复正常工作，必须查出原因方可使用，否则禁用。若该表直接威胁生产，又不能停表，要与生产、调度部门联系。
- 28、一切仪表不经车间的同意，不得任意改变其工作条件（包括差压、压力或温度范围等）。
- 29、检修仪表时，事前要检查各类安全设施是否良好，否则不能开始工作。
- 30、现场作业需要停表或停送电时，必须与操作人员联系，得到允许方可进行，电气操作由电气专业人员按制度执行。

## 七、其它安全操作规程

### 电石破碎工安全操作规程

- 1、工作时应按要求着装工作服，戴防护眼镜、口罩。
- 2、停车后应在车的后轮加垫块，防止车辆前后滑动，造成伤害。
- 3、卸电石时地面应干燥，地面潮湿或有水严禁卸电石，以免发生爆炸事故。
- 4、从车上往下卸电石时应站稳，用橇杆往下移动电石，必要时应两人配合。同时周围严禁站人。
- 5、按大锤时，应选用无疤节，蛀孔斜植裂缝等缺陷的桦曲木料，柄尾应粗些，要和柄头成拔梢的形状，以防用时由手中脱落，严禁使用锻造的锤柄，以防打锤时脱手。
- 6、锤柄安在锤孔部分应加楔以使锤头牢固。
- 7、破碎前应检查大锤，有无卷边、伤痕，安装是否牢固，严禁使用有缺口和斜边的锤头，以防打掉飞刺伤人。
- 8、使用大锤砸电石时严禁戴手套，以防锤柄脱手，应注意锤头甩落范围，打锤时周围不准站人。
- 9、破碎电石时，应注意脚底下无异物，要站稳，防止摔伤。
- 10、破碎的电石粒度以 50-200mm 为宜。
- 11、下雨天下雪天禁止进行电石破碎作业。
- 12、将破碎的电石装桶时，应先检查桶内是否潮湿，以免造成爆炸事故。
- 13、装桶时应戴好手套，防止电石对手的伤害。
- 14、运送电石入库时应轻装轻卸，防止碰击产生火花。

- 15、电石卸车破碎时周围严禁从事动火作业或产生火花的作业。
- 16、将夹杂在电石粉末中的小块电石筛出，电石粉末要集中处理，不得随意堆放。

## 钢瓶维修安全操作规程

- 1、工作时应按要求着装工作服。
- 2、钢瓶维修前应先清楚待修钢瓶内的介质，采用不同的处理方式分别进行处理。
- 3、钢瓶维修前一定要将钢瓶内压力降至常压后维修（更换胶圈、瓶帽、压紧瓶阀备帽除外）。
- 4、乙炔瓶、丙烯瓶内气体需降压维修时，应先将乙炔瓶、丙烯瓶内气体分别打回气，回收后，余压放空，放空时，应将气瓶移至安全地点，周围应严禁进行动火作业或产生火花、静电的作业项目。
- 5、氧气瓶需进行维修时，应将瓶移至室外，慢慢打开氧气瓶阀，开启瓶阀时，严禁站在瓶阀出气的对面，放空时周围应严禁烟火。
- 6、氮气瓶、氩气瓶、二氧化碳瓶需降压进行维修时，应将瓶移至室外，慢慢开启瓶阀，开启瓶阀时严禁站在瓶阀出气的对面。
- 7、钢瓶颈圈、底座松动、损坏时，严禁直接在气瓶上进行电气焊修补。
- 8、气瓶维修时应用专用工具，严禁在气瓶维修时对气瓶进行敲击等机械伤害。
- 9、维修氧气瓶时，维修人员的手套、工具及衣服上严禁沾有油脂，氧气瓶及附件上的油脂一定要清洗干净。
- 10、装卸瓶阀一定要用专用的瓶阀装卸机，严格遵守设备操作规程。
- 11、待修、已修气瓶要标识清楚，防止混放混存现象。
- 12、维修乙炔、丙烯、氧气气瓶时应小心，现场严禁烟火，严禁进行动火或产生静电、火花作业。

## 押运员、装卸工安全操作规程

- 1、严格遵守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物品装卸运输的有关规定，配戴适用的防护用品。
- 2、工作前应认真检查所用工具是否完好可靠，不准超负荷使用。
- 3、放车箱档板时，要两人配合，轻轻放下，防止打伤。

- 4、装卸时应做到轻装轻放，重不压轻，大不压小，堆放平稳，捆扎牢固。装卸车滚动气瓶时，气瓶应站稳后方可松手，防止气瓶跌倒，对人体造成伤害。
- 5、装车时产品标识不清的不装车，化学性质相抵触的不得装车，不合格气瓶不装车，装运易燃易爆化学品严禁与其他货物混装。
- 6、装气瓶时，立放车厢高度应在瓶高的 2/3 以上，卧放时，瓶阀端应朝向一方，垛高不得超过五层且不得超过车厢高度，装好的气瓶应妥善固定。
- 7、装卸气瓶时，必须轻装轻卸，避免气瓶相互碰或与其他坚硬物体碰撞，避免造成对作业人员手脚的伤害，严禁用抛、滑、滚、摔等方式装卸气瓶。
- 8、不得使用电磁起重机吊装气瓶，不得使用链绳、钢丝绳捆绑或均吊瓶帽等方式吊运气瓶，必须将气瓶装入集装箱或坚固的吊笼内。
- 9、用机动车辆装运货物时，不得超载、超高、超长、超宽。如遇必须超高、超宽、超长装运时，应按交通安全管理规定，要有可靠措施和明显标志。
- 10、卸车时，应首先检查垫块，防止气瓶、物品滚动、坠落。
- 11、卸气瓶时，下面应铺放胶皮等缓冲物。
- 12、夏天装运气瓶时应有防晒晒设施。
- 13、装卸场地不准吸烟。
- 14、装卸危险化学品应注意物品交接数量。
- 15、机械装卸注意配合操作，防止人身伤亡事故发生。

## 质检员安全操作规程

- 1、易燃易爆物品和有毒药品，必须有专人保管，要做到随领随用。
- 2、接触浓酸、浓碱等工作必须在通风橱进行。
- 3、配制稀酸时，应将浓酸慢慢倒入水中，并慢慢的搅拌。
- 4、在工作后，饭前必须将手洗净，食物不准放在工作橱内。
- 5、电器设备必须有可靠接地，不准自行安装修理，用完后立即切断电源。
- 6、分析工要按规定穿戴好劳保用品。
- 7、分析药品要分类存放，强氧化剂、低沸点易燃物、能相互发生激烈作用的药品要按最小包装贮存，药品库中不得超量，不得混放，严禁将危险品大量放在分析室内，试剂与分析所用的药均需标明标签。
- 8、分析工取样要遵守 GB3723-83 有关规定进行并注意遵守现场生产车间有关安全规定。
- 9、压缩气体钢瓶要妥善保管分别存放，对氢气应限量贮存，化验室不得超过两瓶，不得泄漏。氢氧钢瓶不得混放。液氧不得在室内倾倒，要在室外处理，并严格遵守《气瓶安全监察规程》。
- 10、液化石油气要妥善保管。



- 11、加强通风，防止空气中有害气体超标。
- 12、化验室严禁吸烟，明火作业要经过批准，不准私自动火。
- 13、电加热器固定地点使用，不准随便移动。
- 14、分析过程如有毒气产生在通风厨中进行分析。
- 15、有毒、具有腐蚀性物品操作者必须了解制剂的化学性质，操作时必须戴好防护用具，操作中严防不慎扩散沾污。
- 16、新产品、新工艺、新品种、新设备和科研、试验分析，必须首先报请公司及有关部门批准同意，备案后方可分析。
- 17、试验产品分析时要了解试验所需原料、中间产品、产品和副产品的毒性及有关安全的物理、化学性质。
- 18、试验产品分析必须提出有毒、有害物质的检测方法，安全防护措施和“三废”处理设想，且试验分析后剧毒品及爆炸性物质必须集中收回，以防发生事故。
- 19、扩大试验产品，生产分析工作须经安全部门检查，合格后方准进行。
- 20、对易燃易爆化工产品原料进行分析采样时，要严格按有关防火防爆规定操作（GB3723-83）。

## 库工安全操作规程

### 一、一般安全规定

- 1、仓库保管员上岗，必须将防护用品穿戴齐全，并应熟悉本库存放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及建筑材料的性质。
- 2、工作人员不准随意离开工作岗位，班前不准饮酒，以防事故发生。
- 3、搬运刃口、毛刺或涂油的工具及零件时一定要戴手套，放置稳当。
- 4、工具、零部件不准堆放在电器开关附近或压在电线上。
- 5、不可在光滑或涂油的零部件上行走，所用梯凳不可有油垢，放置要牢固。
- 6、夜间搬运零件、工具时，应有充分照明，应根据物件重量和体力强弱进行搬运，防止发生事故。
- 7、两人和两人以上一起搬运物料及大型零部件时，应互相配合，相互协调，用车运输零部件，应放平稳、牢固。
- 8、加热后的零部件必须冷却后再进行点数、运输和存放，必须将热物体运输时，须用适当容器，并装设警示标志，防止烫伤，库内应通风良好。
- 9、货物堆放距屋顶、墙壁、灯具不得小于 50 厘米，距屋柱不得少于 50 厘米。
- 10、采用吊车、行车或其他起重机械作室内搬运时，应遵守相应的安全操作规程，并应与起重工、挂钩工、行车工密切配合。
- 11、在收发过程中，必须拿稳放妥，勿使零件、工具材料等落下，砸伤腿脚。

12、仓库内的零件、工具、材料、木模、用品的堆放，必须合理排列，堆放整齐，便于取放，并留出走道，大小物品的堆放，要上轻下重，上小下大，不得过高，确认放平放稳后，方可离去，防止倒塌伤人。

13、送物料到生产现场时，要有收发凭证并注意勿使物料碰撞正在运转的机器设备，人身不准接近运转中的机器设备。

14、库内及仓库周围严禁烟火，并注意通风。

15、在库内不得使用易燃溶剂作清洗工作。

## 二、油库

1、油库保管员不允许穿戴一般化纤服装及其他化纤防护用品。

2、油库内除保管员、上级领导和经领导许可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进入入内。

3、所以人员进入油库内，严禁携带火种及吸烟。

4、油库如发生火警时，应立即报告，并允许使用现场消防设备进行灭火，禁止用水灭火。

5、油库所有一切电器设备，应按设计规范采用防爆密闭型电器设备，夜间停电应用防爆手电筒。

6、启闭油罐（桶）的入孔，油盖测量液面和取样等作用时，应使用防爆工具，在进行上述作用时，操作人应站在上风口，避开挥发气体。

7、安全装置应定期检查，确保有效。

8、不同油料应分开存放。

9、油库发放设备由专人操作，不准他人乱动，操作者发放料油时，要集中精力细心地看准油门、气阀，不得麻痹大意。

10、在交接班时，必须有两人配合，进行油库各角落全面的安全检查，如发现一般问题，要随时处理，重大问题要立即报告领导和有关部门，共同研究解决，并将每天检查情况和发生的一切问题详细记录。

## 三、危险品库

危险品库作业人员不允许穿戴化纤服装。

1、易燃易爆无派仓库应远离其它建筑物，通风要良好，仓库周围应有围墙并装置大门，严禁无关人员进入仓库。

2、仓库工作人员必须了解所管无派的安全保管知识，严禁烟火，不准把火种、易燃物品和铁器等带入库内，必须使用防爆工具。

3、易燃易爆物品必须分别存放在专用仓库内，不得随意乱放，遇水燃烧物品要注意防潮。

4、库内不得同时存放性质相抵触或灭火方法相抵触的爆炸物品，化学物品不得超过规定的储存量。

5、仓库必须建立定期检查制度，对过期、变质的易燃易爆物品要及时处理。

6、必须配备充分完好、适用的消防器材，并放置在明显方便的地方，仓库保管员必须攻得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

7、仓库内不准用一般的电气设备，照明必须按设计规范采用密闭、防爆型设备，并要定期检查确保安全，仓库人员不得自行拆除。

- 8、散落在场地的危险化学品物料要及时清理。
- 9、预警系统必须良好，并定期检查，确保有效。
- 10、运送各种易燃易爆物品时，盖要拧紧，容器要竖直放稳，运送人员禁止吸烟，沿途须距离火种 5 米以外，运送电石时，先要将桶盖松开放出气体，中途注意防潮，雨天不准装运电石。
- 11、各种压力气瓶的存放、使用和运输，必须严格遵守《气瓶安全监察规程》。
- 12、收存和发放危险物品，必须建立严格的收发、登记、清点、检查制度。
- 13、盛装毒品用空瓶等容器，应及时收回，统一处理。
- 14、接触毒品，应根据情况使用防护用品。
- 15、运送各种液体要安放平稳，防止冲撞，运行应缓慢。
- 16、危险品槽车卸车时要接地排除静电，卸车软管采用防静电塑胶管或金属软管，装卸操作控制流速 1 米/秒以下，卸完后不允许用水蒸汽或其它气体吹扫，在气温高的季节根据物料性质要注意降温措施。

#### 四、废品库

- 1、废品从各单位入库后，必须立即进行分类，如分成金属、非金属、易爆品等。
- 2、易爆品、油料、化学品等不得同存放在一个废品库，应分送各有关库房进行处理。
- 3、整理废料时应随时留心，防止重物碰伤或压伤而发生人身事故。
- 4、车间交库的油棉纱及沾有油脂的棉布、纱手套等应放入通风良好的库内，并及时定期处理，不得堆积过多或存放过久，否则容易自燃。棉纱库内严禁烟火。
- 5、在洗油棉纱时，应先关好蒸汽，后捞取，工作完后须关闭蒸汽阀门。
- 6、废品再生利用前要认真处理后，方可进行使用。
- 7、爆炸性物品、强氧化物品要认真进行清洗后，方可入废品库。
- 8、机器打包时应集中精力，在挤压时，前面不能站人。机器开动时，不能用手从下面捞取铁屑和其它东西。
- 9、将铁屑放入打包机内时，不要用手在箱内工作，在开打包机盖子时应先停车。

#### 五、运料

- 1、工作前，检查车辆是否齐备完好。
- 2、多人使用车辆送料时，要思想集中，专人指挥，相互配合，步调一致，并了解所运料的性质。
- 3、送料时，不得乱堆乱放，要按照用料单位规定的地点堆放平稳、整齐，通道保持畅通，并执行收发料单制度。
- 4、送料时，路经生产区域严防碰撞机房和其它设备，作业区人员多及拐弯处时呼号示意。
- 5、使用机动车辆送料时，严禁超长、超宽、超重。
- 6、工作完毕后，应将使用的工具检查清理好并放在规定的地方。

更多资料请联系首安信息...

[www.soian.com](http://www.soian.com)